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交海批〔2018〕28号

交通运输部关于国际航行船舶临时进入 长海海域庄河海域和金石滩海域期限的批复

大连市港口与口岸局：

《大连市港口与口岸局关于申请国际航行船舶临时进入长海海域庄河海域和金石滩海域海上过鲜的请示》(大港口发〔2018〕143号)收悉。根据《国务院关于口岸开放的若干规定》，经征询国家检查检验机构和军委联参意见，同意国际航行船舶临时进入长海海域的獐子岛、大长山岛、小长山岛、海洋岛、广鹿岛，庄河海域的王家岛和金石滩海域，期限自2018年8月1日至2019年1月31日。

你局应督促相关部门认真履职，确保临时进出长海海域庄河海域和金石滩海域的国际航行船舶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军方有关规定要求，提前报告船舶动态，做好在船人员的管理，遵守通航管理规定，确保船舶安全。

请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要求，尽快完成口岸正式开放所需

手续。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号 88 (2018) 部交运



2018年8月1日

(此件公开发布)

交通运输部令 2018年第88号

为规范... (The following text is extremely faint and largely illegible due to low contrast and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抄送：何建中副部长，公安部(2)、海关总署(2)，军委联合参谋部，
辽宁海事局。